

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办理落实情况的报告（书面）

（2020年10月）

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代表建议）办理落实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代表建议办理的基本情况

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承办代表建议3件。建议内容涉及执行工作、家事审判工作和改善小微企业营商环境等三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市人大代表对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的关注和支持。收到市人大代表建议后，市中级人民法院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办理落实，较好地回应了代表们的建议。目前，3件建议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结，办结率、面复率、满意率均达100%。

二、司法工作类第5号建议办理情况

周强代表、崔凯代表、侯洋海代表提出“关于对基层法院案件执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建议”，接到该建议后，市中级人民法院认真研究解决，并派出专人进行面复。全市两级法院在攻坚“基本解决执行难”的工作中取得重大成效，“基本解决执行难”这一阶段性目标如期实现，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基

本形成，执行模式发生深刻变革，执行工作更加规范有序，群众关心的一些突出问题得到解决，理解支持执行工作的氛围更加浓厚。但是，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与党中央提出的“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还有差距，在有些方面还存在着较为突出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充分认识实现“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的重大意义，增强责任感、使命感，推动解决执行难各项长效机制落实落地，深化“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成果”专项行动，健全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确保执行工作高水平运行。进一步强化公正执行、善意执行、文明执行理念，健全执行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大力解决消极执行、选择性执行、乱执行等问题，严禁超标的查封财产，审慎适用信用惩戒和限制消费措施，探索建立惩戒分级分类机制和守信激励机制，为市场主体投资兴业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以上的工作，三位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表示满意。

三、司法工作类第12号建议办理情况

张凤栋代表提出“关于东丰县婚姻家庭民事案件交由东丰县人民法院审理的建议”，接到该建议后，市两级法院共同认真研究解决，并派出专人进行面复。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家庭文明建设作出重要部署。2016年10月，为响应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

的工作要求，经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研究决定、省高级法院审委会批准，将西安区人民法院作为试点法院，集中管辖辽源市两区两县婚姻家庭继承类纠纷案件。家事审判改革及家事案件集中管辖，客观上变革了民事诉讼属地管辖的原有格局，给涉案当事人带来一定程度的不便。为回应当事人对家事案件集中管辖专业化审判的新期待、新要求，切实解决好方便当事人诉讼的现实需要，全市两级法院积极探索集中管辖下家事审判各环节的便民措施，开设了专门家事案件立案窗口，积极开展巡回审判增加就地办案比例，同时强化电子信息化审判减少当事人的诉累。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落实多部门联动的诉前调解机制，努力实现多途径、跨区域立案，继续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加强智慧法院建设，提高便民效果，并开展定期多途径回访和自我评估机制。通过以上的的工作，该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表示满意。

四、工交财贸类第 88 号建议办理情况

陈明代表、张永涛代表、孟广友代表提出“关于改善小微企业营商环境的建议”，接到该建议后，市中级人民法院认真研究解决，并派出专人进行面复。目前，全省法院司法技术部门已全面使用吉林法院对外委托机构信息平台选择鉴定、评估机构，吉林法院对外委托机构信息平台中各地区对外委托机构均需通

过个人申报，各地区中级法院初审，省高级法院终审的方式准入。省高级法院在2019年3至4月份对已进入此平台的鉴定、评估机构进行了备案审核，各类符合要求的鉴定、评估机构共计510家在此平台中正常使用，现辽源地区各类机构共有19家入围此平台，已基本可以满足目前司法技术案件对外委托工作需求。在今后的工作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充分采纳代表建议，待吉林法院对外委托信息平台再次发布关于鉴定、评估机构进入该平台的公告后，进行积极宣传，鼓励相关机构尤其是特殊类型鉴定机构申请进入平台，及时告知其申请进入平台需要的相关资质等材料，第一时间进行初审并提交省高级法院进行终审，扩大合格评估公司准入面。通过以上的的工作，三位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表示满意。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在市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支持下，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有了明显提高，但与市人大代表的期望和要求相比还存在差距。今后，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认真改进，努力提高办理工作水平。一是**强化思想认识**。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高度，切实增强做好此项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二是**增强办理实效**。始终把解决实际问题作为意见、建议办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增强办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

时，进一步加强对承办人员的指导，努力提高建议办理质量。

三是提高办理水平。在落实好以往各项办理工作制度的基础上，在抓实、抓细、抓深上下工夫，着力完善办理工作的统筹、协调、督办、反馈和跟踪等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办理工作便利化、信息化、高效化水平。**四是增进联系沟通。**强化服务意识，加强与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和交流互动，主动接受市人大代表监督，巩固办理成果，兑现办理承诺，确保办理工作公开、透明、及时、有效。

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既是法定的职责，也是光荣的使命。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下，以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为载体，积极拓宽接受人大监督渠道，依靠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为实现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目标而努力奋斗！